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科技管理 > 5.1 資訊及網絡保安

名稱	建立必要的基礎設施，以支持網絡安全政策
編號	107421L5
應用範圍	在網絡環境和IT系統中設計和開發不同類型的安全基礎設施。這適用於銀行採用的不同類型的IT系統和數碼平台
級別	5
學分	4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評估開發新基礎設施的需求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評估IT系統和數碼位平台的營運，銀行的安全策略和用戶部門要求的身份基礎設施，以確保系統安全性</li></ul></li><li>2. 設計基礎設施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提出設計基礎設施，目的是增強網絡系統的安全性，防止或最小化安全風險</li><li>• 確保基礎設施的設計符合技術安全要求或法規</li></ul></li><li>3. 監督安全措施工程 能夠：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對增強的系統或基礎架構組件進行監督滲透測試，以確保計劃的有效性</li><li>• 設計基礎設施的生產計劃並監督生產過程</li><li>• 制訂和監督基礎設施安裝的實施計劃</li></ul></li>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• 設計基礎設施，可以增強IT系統和數碼平台的安全性。建議應根據銀行的安全要求和相關單位用戶要求的分析</li><li>• 監督基礎設施的生產和安裝，以確保達到既定目標</li></ul>
備註	